

朝華文拾

朝華夕拾十篇

魯迅

人民文學出版社

一九五二年·北京

陶元慶作書面

目次

朝華夕拾

小引	五
狗·貓·鼠	七
阿長與山海經	六
二十四孝圖	六
五猖會	四
無常	四〇
從百草園到三味書屋	五
父親的病	五

瑣記	六五
藤野先生	七五
范愛農	八四
後記	九五

小 引

我常想在紛擾中尋出一點閒靜來，然而委實不容易。目前是這麼離奇，心裏是這麼
焦雜。一個人做到只剩了回憶的時候，生涯大概總要算是無聊了罷，但有時竟會連回憶
也沒有。中國的做文章有軌範，世事也仍然是螺旋。前幾天我離開中山大學的時候，便想
起四個月以前的離開廈門大學；聽到飛機在頭上鳴叫，竟記得了一年前在北京城上日
月旋轉的飛機。我那時還做了一篇短文，叫做『一覺』。現在是，連這『一覺』也沒有了。

廣州的天氣熱得真早，夕陽從西窗射入，逼得人只能勉強穿一件單衣。書桌上的一
盆『水橫枝』是我先前沒有見過的，就是一段樹，只要浸在水中，枝葉便青蔥得可愛。看
看綠葉，編編舊稿，總算也在做一點事。做着這等事，真是雖生之日，猶死之年，很可以驅除

炎熱的。

前天，已將野草編定了，這回便輪到陸續載在莽原上的舊事重提，我還替他改了一個名稱：朝華夕拾。帶露折花，色香自然要好得多，但是我不能够。便是現在心目中的離奇和蕪雜，我也還不能使他即刻幻化，轉成離奇或蕪雜的文章。或者，他日仰看流雲時，會在我的眼前一閃燦罷。

我有一時，曾經屢次憶起兒時在故鄉所喫的蔬果：菱角、羅漢豆、茭白、香瓜。凡這些，都是極其鮮美可口的；都會是使我思鄉的蠱惑。後來，我在久別之後嘗到了，也不過如此；惟獨在記憶上，還有舊來的意味留存。他們也許要哄騙我一生，使我時時反顧。

這十篇就是從記憶中抄出來的，與實際容或有些不同，然而我現在只記得是這樣。文體大概很難亂，因為是或作或輟，經了九個月之多。環境也不一：前兩篇寫于北京寓所的東壁下；中三篇是流離中所作，地方是醫院和木匠房；後五篇卻在廈門大學的圖書館的樓上，已經是被學者們擠出集團之後了。

一九二七年五月一日，魯迅於廣州白雲樓記。

狗 · 貓 · 鼠

從去年起，彷彿聽得有人說我是仇貓的。那根據自然是在我的那一篇兔和貓；這是自畫招供，當然無話可說，——但倒也毫不介意。一到今年，我可很有點擔心了。我是常不免于弄弄筆墨的，寫了下來，印了出去，對於有些人似乎總是搔着癢處的時候，碰着痛處的時候多。萬一不謹，甚至于得罪了名人或名教授，或者更甚而至于得罪了『負有指導青年責任的前輩』之流，可就危險已極。爲什麼呢？因爲這些大脚色是『不好意思』的。『不好意思』呢？就是怕要渾身發熱之後，做一封信登在報紙上，廣告道：『看哪！狗不是仇貓的麼？魯迅先生卻自己承認是仇貓的，而他還說要打『落水狗』！』這『邏輯』的奧義，即在用我的話，來證明我倒是狗，于是而凡有言說，全都根本推翻，即使我說二二

得四，三三見九，也沒有一字不錯。這些既然都錯，則紳士口頭的二二得七，三三見千等等，自然就不錯了。

我于是就問或留心着查考牠們成讎的『動機』。這也並非敢妄學現下的學者以動機來褒貶作品的那些時髦，不過想給自己預先洗刷洗刷。據我想，這在動物心理學家，是用不着費什麼力氣的，可惜我沒有這學問。後來，在韋哈特博士（Dr. O. Dühnhardt）的自然史底國民童話裏，總算發見了那原因了。據說，是這麼一回事：動物們因為要商議要事，開了一個會議，鳥、魚、獸都齊集了，單是缺了象。大家議定，派夥計去迎接牠，拈到了當這差使的鬪的就是狗。『我怎麼找到那象呢？我沒有見過牠，也和牠不認識。』牠問。『那容易。』大衆說，『牠是蛇背的。』狗去了，遇見一匹貓，立刻弓起脊梁來，牠便招待，同行，將弓着脊梁的貓介紹給大家道：『象在這里！』但是大家都嗤笑牠了。從此以後，狗和貓便成了讎家。

日耳曼人走出森林雖然還不很久，學術文藝卻已經很可觀，便是書籍的裝潢，玩具的工緻，也無不令人心愛。獨有這一篇童話卻實在不漂亮，結怨也結得沒有意思。貓的弓

起脊梁，並不是希圖冒充，故意擺架子的，其咎卻在狗的自己沒眼力。然而原因也總可以算作一個原因。我的仇貓，是和這大大兩樣的。

其實人禽之辨，本不必這樣嚴。在動物界，雖然並不如古人所幻想的那樣舒適自由，可是嚕囀做作的事總比人間少。牠們適性任情，對就對，錯就錯，不說一句分辯話。蟲蛆也許是不乾淨的，但牠們並沒有自鳴清高；鴛鴦猛獸以較弱的動物爲餌，不妨說是凶殘的罷，但牠們從來就沒有豎過『公理』『正義』的旗子，使犧牲者直到被喫的時候爲止，還是一味佩服讚歎牠們。人呢，能直立了，自然是一大進步；能說話了，自然又是一大進步；能寫字作文了，自然又是一大進步。然而也就墮落，因爲那時也開始了說空話。說空話尙無不可，甚至于連自己也不知道說着違心之論，則對於只能嗥叫的動物，實在免不得『顏厚有忸怩』。假使真有一位一視同仁的造物主，高高在上，那麼，對於人類的這些小聰明，也許倒以爲多事，正如我們在萬生園裏，看見猴子翻筋斗，母象請安，雖然往往破顏一笑，但同時也覺得不舒服，甚至于感到悲哀，以爲這些多餘的聰明，倒不如沒有的好罷。然而，既經爲人，便也只好『黨同伐異』，學着人們的說話，隨俗來談一談，——辯一辯了。

現在說起我仇貓的原因來，自己覺得是理由充足，而且光明正大的。牠的性情就和別的猛獸不同，凡捕食雀、鼠，總不肯一口咬死，定要儘情玩弄，放走，又捉住，捉住，又放走，直待自己玩厭了，這纔喫下去，頗與人們的幸災樂禍，慢慢地折磨弱者的壞脾氣相同。二、牠不是和獅子同族的麼？可是有這麼一副媚態！但這也許是限于天分之故罷，假使牠的身材比現在大十倍，那就真不知道牠所取的是怎麼一種態度。然而，這些口實，彷彿又是現在提起筆來的時候添出來的，雖然也像是當時湧上心來的理由。要說得可靠一點，或者倒不如說不過因為牠們配合時候的嗥叫，手續竟有這麼繁重，鬧得別人心煩，尤其是夜間要看書，睡覺的時候。當這些時候，我便要用長竹竿去攻擊牠們。狗們在大道上配合時，常有閑漢拿了木棍痛打；我曾見大勃呂該爾（P. Bruegel d. Ä.）的一張銅版畫 Allegorie der Vollust 上，也畫着這回事，可見這樣的舉動，是中外古今一致的。自從那執拗的奧國學者弗羅特（S. Freud）提倡了精神分析說——Psychoanalysis，聽說章士釗先生是譯作『心解』的，雖然簡古，可是實在難解得很——以來，我們的名人教授也頗有隱隱約約，檢來應用的了，這些事便不免又要歸宿到性慾上去。打狗的事我不管，

至于我的打貓，卻只因爲牠們嚷嚷，此外並無惡意，我自信我的嫉妒心還沒有這麼博大，當現下『動輒獲咎』之秋，這是不可不預先聲明的。例如人們當配合之前，也有些手續，新的是寫情書，少則一束，多則一綑；舊的是什麼『問名』『納采』『磕頭作揖』，去年海昌蔣氏在北京舉行婚禮，拜來拜去，就十足拜了三天，還印有一本紅面子的婚禮節文，序論裏大發議論道：『平心論之，既名爲禮，當必繁重。專圖簡易，何用禮爲？……然則世之有志於禮者，可以興矣！不可退居於禮所不下之庶人矣！』然而我毫不生氣，這是因爲無須我到場；因此也可見我的仇貓，理由實在簡簡單單，只爲了牠們在我的耳朵邊儘嚷的緣故。人們的各種禮式，局外人可以不見不聞，我就滿不管，但如果當我正要看看書或睡覺的時候，有人來勒令朗誦情書，奉陪作揖，那是爲自衛起見，還要用長竹竿來抵禦的。還有，平素不大交往的人，忽而寄給我一個紅帖子，上面印着『爲舍妹出閣』『小兒完姻』『敬請觀禮』或『闔第光臨』這些含有『陰險的暗示』的句子，使我不化錢便總覺得有些過意不去的，我也不十分高興。

但是，這都是近時的話。再一回憶，我的仇貓卻遠在能够說出這些理由之前，也許是

還在十歲上下的時候了。至今還分明記得，那原因是極其簡單的：只因爲牠喫老鼠，——喫了我飼養着的可愛的小小的隱鼠。

聽說西洋是不很喜歡黑貓的，不知道可確；但 Edgar Allan Poe 的小說裏的黑貓，卻實在有點駭人。日本的貓善于成精，傳說中的『貓婆』，那食人的慘酷確是更可怕。中國古時候雖然曾有『貓鬼』，近來卻很少聽到貓的興妖作怪，似乎古法已經失傳，老實起來了。只是我在童年，總覺得牠有點妖氣，沒有什麼好感。那是一個我的幼時的夏夜，我躺在一株大桂樹下的小板桌上乘涼，祖母搖着芭蕉扇坐在桌旁，給我猜謎，講故事。忽然，桂樹上沙沙地有趾爪的爬搔聲，一對閃閃的眼睛在暗中隨聲而下，使我喫驚，也將祖母講着的話打斷，另講貓的故事了——

『你知道麼？貓是老虎的先生。』她說。『小孩子怎麼會知道呢？貓是老虎的師父。老虎本來是什麼也不會的，就投到貓的門下來。貓就教給牠撲的方法，捉的方法，喫的方法，像自己的捉老鼠一樣。這些教完了；老虎想，本領都學到了，誰也比不過牠了；只有老師的貓還比自己強，要是殺掉貓，自己便是最強的了。牠打定主意，就上前去撲貓。貓是早

知道牠的來意的，一跳，便上了樹，老虎卻只能眼睜睜地在樹下蹲着。牠還沒有將一切本領傳授完，還沒有教給牠上樹。」

這是微幸的，我想，幸而老虎很性急，否則從桂樹上就會爬下一匹老虎來。然而究竟很怕人，我要進屋子裏睡覺去了。夜色更加黯然；桂葉瑟瑟地作響，微風也吹動了，想來草席定已微涼，躺着也不至于煩得翻來覆去了。

幾百年的老屋中的豆油燈的微光下，是老鼠跳梁的世界，飄忽地走着，吱吱地叫着，那態度往往比『名人名教授』還軒昂。貓是飼養着的，然而喫飯不管事。祖母她們雖然常恨鼠子們嚙破了箱櫃，偷喫了東西，我卻以爲這也算不得什麼大罪，也和我相干，況且這類壞事大概是大個子的老鼠做的，決不能誣陷到我所愛的小鼠身上去。這類小鼠大抵在地上走動，只有拇指那麼大，也不很畏懼人，我們那里叫牠『隱鼠』，與專住在屋上的偉大者是兩種。我的牀前就帖着兩張花紙，一是『八戒招贅』，滿紙長嘴大耳，我以爲不甚雅觀；別的一張『老鼠成親』，卻可愛，自新郎、新婦以至賓客、賓客、執事，沒有一個不是尖腮細腿，像煞讀書人的，但穿的都是紅衫綠褲。我想，能舉辦這樣大儀式，一定只

有所喜歡的。那些隱鼠，現在是粗俗了，在路上遇見人類的迎娶儀仗，也不過當作性交的廣告看，不甚留心；但那時的想看『老鼠成親』的儀式，卻極其神往，即使像海昌蔣氏似的連拜三夜，怕也未必會看得心煩。正月十四的夜，是不肯輕易便睡，等候牠們的儀仗從牀下出來的夜。然而仍然只看見幾個光着身子的隱鼠在地面游行，不像正在辦着喜事。直到我熬不住了，快快睡去，一睜眼卻已經天明，到了燈節了。也許鼠族的婚儀，不但分請帖，來收羅賀禮，雖是真的『觀禮』，也絕對不歡迎的罷，我想，這是牠們向來的習慣，無法抗議的。

▲老鼠的大敵其實並不是貓。春後，你聽到牠『咋咋咋咋』地叫着，大家稱爲『老鼠數銅錢』的，便知道牠的可怕的屠伯已經光降了。這聲音是表現絕望的驚恐的，雖然遇見貓，還不至于這樣叫。貓自然也可怕，但老鼠只要竄進一個小洞去，牠也就奈何不得，逃命的機會還很多。獨有那可怕的屠伯——蛇，身體是細長的，圓徑和鼠子差不多，凡鼠子能到的地方，牠也能到，追逐的時間也格外長，而且萬難倖免，當『數錢』的時候，大概是已經沒有第二步辦法的了。

鼠子被蛇咬了

鼠子被蛇咬了

鼠子被蛇咬了

有一回，我就聽得一間空屋裏有着這種『數錢』的聲音，推門進去，一條蛇伏在橫梁上，看地上，躺着一匹隱鼠，口角流血，但兩脅還是一起一落的。取來給躺在一個紙盒子裏，大半天，竟醒過來了，漸漸地能够飲食，行走到第二日，似乎就復了原，但是不逃走。放在地上，也時時跑到人面前來，而且緣腿而上，一直爬到膝髁。給放在飯桌上，便檢喫些菜渣，舔舔碗沿；放在我的書桌上，則從容地游行，看見硯臺便舔喫了研着的墨汁。這使我非常驚喜了。我聽父親說過的，中國有一種墨猴，只有拇指一般大，全身的毛是漆黑而且發亮的。牠睡在筆筒裏，一聽到磨墨，便跳出來，等着，等到人寫完字，套上筆，就舔盡了硯上的餘墨，仍舊跳進筆筒裏去了。我就極願意有這樣的一個墨猴，可是得不到；問那里有，那里買的呢？誰也不知道。『慰情聊勝無』，這隱鼠總可以算是我的墨猴了罷，雖然牠舔喫墨汁，並不一定肯等到我寫完字。

現在已經記不分明，這樣地大約有一兩月；有一天，我忽然感到寂寞了，真所謂『若有所失』。我的隱鼠，是常在眼前游行的，或桌上，或地上。而這一日卻大半天沒有見，大家喫午飯了，也不見牠走出來，平時，是一定出現的。我再等着，再等牠半天，然而仍然沒

有見。

長媽媽，一個一向帶領着我的女工，也許是以為我等得太苦了罷，輕輕地來告訴我一句話。這即刻使我憤怒而且悲哀，決心和貓們為敵。她說：隱鼠是昨天晚上被貓喫去了！當我失掉了所愛的，心中有着空虛時，我要充填以報讎的惡念！

我的報讎，就從家裏飼養着的一匹花貓起手，逐漸推廣，至于凡所遇見的諸貓。最先不過是追趕，襲擊；後來卻愈加巧妙了，能飛石擊中牠們的頭，或誘入空屋裏面，打得牠垂頭喪氣。這作戰繼續得頗長久，此後似乎貓都不來近我了。但對於牠們縱使怎樣戰勝，大約也算不得一個英雄；況且中國畢生和貓打仗的人也未必多，所以一切韜略、戰績，還是全都省略了罷。

但許多天之後，也許是已經經過了大半年，我竟偶然得到一個意外的消息：那隱鼠其實並非被貓所害，倒是牠緣着長媽媽的腿要爬上去，被她一腳踏死了。

這確是先前所沒有料想到的。現在我已經記不清當時是怎樣一個感想，但和貓的感情卻終于沒有融和；到了北京，還因為牠傷害了兔的兒女們，便舊隙夾新嫌，使出更辣